

证券代码：874052

证券简称：优优汇联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苗春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175,47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3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175,4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175,4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0) 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 175, 4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 175, 4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 175, 4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实现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，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175,47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175,47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

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了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，希会其字（2024）0089 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175,4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该事务所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勤勉尽责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175,4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懿茂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恳、崔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福建懿茂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